

证券代码：872740

证券简称：弘高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广州弘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王辉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银行等机构融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或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或法律允许的其他主体进行融资，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融资的具体担保方式以金融机构最终审批为准。实际融资金额将综合考虑资金需求、贷款利率及期限等因素确定，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在不超过上述融资总额的前提下，由董事长行使融资决策权，上述融资总额内的单笔融资及相关事宜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经营需要，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将发生关联方为公司和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反担保、公司和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或反担保、公司和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等日常性关联交易不超过 1.3 亿元。在不超过上述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广州弘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

时，若全部股东均为关联方，则所有股东均不回避，相关事项直接由股东大会表决。因此，关联股东王辉、江蔚、广州中锦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熟悉公司业务，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客观、公正的专业报告，现拟续聘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弘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州弘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0 日